

113 年度台中市教師職業工會盃羽球錦標賽 簡章

- 一、主旨：倡導全民運動，增進本市教師聯誼，提昇羽球運動水準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台中市教師會、台中市教師職業工會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。
協辦單位：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會、臺中市體育總會羽球委員會。
- 三、邀請對象：
 1. 本會分工會及台中市教師會會員學校。
 2. 臺中市政府各局處室。
 3. 臺中市議會。
 4. 校長及家長團體。
- 四、比賽組別及出場序：
 - (一) 機關學校教職員工團體組：男雙、混雙、混雙。
21 分一局不加分 11 分換邊，三點二勝制。
 - (二) 雙打個人賽組：21 分一局，20 分平手加分連得 2 分勝，最多至 30 分。
- 五、組隊方式：
 - (一) 機關學校教職員工團體賽組：
 1. 以機關或學校分會為單位，男女混合組隊，**最多報名二隊**，若報名兩隊者，以 A 隊為主力。
 2. 採三點雙打，**預賽打滿 3 點，加總分分數多者為勝；決賽 3 點，先勝 2 點為勝。**
 3. 參賽人員不得兼點，不得跨隊，每隊至少 6 人，限報 8 名。
 4. 各學校分會會員（含校長）均得報名參加。
 5. 歡迎臺中市政府各局處、臺中市議會、校長團體、家長團體組隊參加。每單位最多報名二隊。
 6. 同一行政區域學校，全校總班級數 36 班(含)以下可兩校合併組隊參加。
 7. 羽協甲組選手同一隊至多只能有一名。
 8. 參賽選手請備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。
 9. **機關學校教職員工團體組、雙打個人組不得跨組參賽（限報一項）。**
 - (二) 雙打個人賽組：
 1. 本會各學校分會會員（含校長）均得報名參加。
 2. 不限同校、不分男女，每位參賽人員限報名一組。
 3. 參賽選手請備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。
- 六、比賽方式：
 1. 每隊每場比賽，球員不可兼點。女球員可打男隊員點數，男球員不得打女生點數。
 2. **賽事（程）以報名隊數再由大會決定賽制，不得異議。**
 3. 若有冒名參賽情況，經比賽之一方隊伍檢舉，則雙方隊伍均須提供有照片之身分證明以利查核，如核實冒名情況則取消該隊伍參賽資格。
- 七、獎勵：
 - (一) 機關學校教職員工團體組：錄取前八名，**如參賽隊伍少於十二隊，則取前六名頒發獎盃、獎狀及獎品。**
 - (二) 雙打個人賽組：錄取前六名，頒發獎盃、獎狀及獎品。



八、報名截止日期：

113年03月1日(星期五)下午17:00前逕行將報名表 Email 至台中市教師職業工會。Email:teacher.us@gmail.com，請務必來電確認 04-23202148。

九、抽籤：

113年03月4日(星期一)下午16:00於台中市教師職業工會辦公室辦理。待排定賽程後即公告於本會官網，並通知參賽隊伍。

十、比賽時間：

113年03月16日(星期六)。

(報到時間：08:00~08:20，領隊會議：08:20，開幕典禮 08:40，請準時參加，預計 09:00 開始比賽)。

十一、比賽地點：

球館：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 體育館 2 樓

地址：臺中市北區英士路 109 號 電話：04-22021521

十二、經費：本次比賽所需費用由台中市教師職業工會與台中市教師會全額提供。

限於經費，大會僅提供茶水，不供應午餐。

十三、如有未盡事宜，本會得隨時修訂公告。